

第十三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土默特右旗合作交流中心的党政大楼餐厅委托管理项目（项目编号：BTZCTYS-C-F-230084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党政大楼餐厅委托管理项目（项目编号：BTZCTYS-C-F-230084），属于服务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包头市崔记天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403.4662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.9185万元，属于（小微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包头市崔记天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3年8月24日

小微企业名录

登录 注册

首页

扶持政策集中公示

申请扶持导航

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

小微企业库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全国

包头市崔记天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搜索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包头市崔记天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	911502215788899698	188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土默特右旗市场监督管理局(1130)

首页

上一页

1

下一页

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 业务咨询电话: 010-68028439